

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25-22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否决、增加、变更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小投资者对股东会决议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会将全部实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上午9:15至2025年5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段。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河沿217号公司517会议室

网络投票平台: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三)会议通讯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吴金梅女士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金梅女士

(六)会议议程:召集、召开方式《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七)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计16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49,542,0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8.7232%。

参加本次股东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是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6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为14,690,6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7864%。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并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共3名,代表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为135,065,4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44.1825%。

3. 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计15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3,936,

5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5408%。

4.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4,930,9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24%;反对1,35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50%;弃权4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6%。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88,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4558%;反对1,35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17%;弃权4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15%。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会上对2024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专项报告,报告内容详见

2025年4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2.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4,910,4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27%;反对1,35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77%;弃权4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89,0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4592%;反对1,35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9%;弃权4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09%。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14,811,4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54%;反对1,35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50%;弃权4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93,0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4864%;反对1,35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17%;弃权4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09%。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4.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14,801,1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41%;反对1,45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55%;弃权60,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1%。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96,6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5109%;反对1,45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17%;弃权60,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1%。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5.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14,801,1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78%;反对1,35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50%;弃权4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1%。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96,6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5109%;反对1,45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17%;弃权60,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1%。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6.关于公司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14,801,1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558%;反对1,35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52%;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9%。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75,7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3697%;反对1,35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47%;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35%。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7.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14,801,1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71%;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495%;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35%。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319%;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02%;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8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8.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134,691,476股,对本议案表示弃权。

表决情况:

同意13,2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319%;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02%;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8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9.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14,801,1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71%;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495%;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35%。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319%;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02%;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8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0.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14,801,1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71%;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495%;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35%。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319%;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02%;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8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14,801,1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71%;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495%;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35%。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319%;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02%;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8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2.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累积投票)

表决情况: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同意139,397,7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164%;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06,265股,占参与投票中小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25,6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319%;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02%;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8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3.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134,691,476股,对本议案表示弃权。

表决情况:

同意13,225,6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319%;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02%;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8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4.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同意14,801,1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71%;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495%;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35%。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3,2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319%;反对1,3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02%;弃权6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8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